

探讨大湾区发展粤澳两地警方 如何深化跨境劳务管理

■ 黄景昌 刘彦良 陈裔苗
李妙瑜 梁振浩

摘要 本文以大湾区的人文地理发展作展开，探讨粤澳两地跨境劳务人员的警务管理工作。当中以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为视角，窥探内地居民在澳门工作所持有之《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跨境警务合作空间，以及内地居民入出澳门所使用的《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的融通问题，进而探讨两地居民跨境工作所衍生出来的犯罪问题，以及两地警方对警务信息融通的必要性。

关键词 大湾区 劳务人员 跨境警务合作融通

一、前言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在新时代国家改革开放进程中，香港、澳门仍然具有特殊地位和特殊优势，仍然可以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希望港澳同胞抓住共建‘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机遇，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中，实现香港，澳门更好的发展。”习近平总书记于2018年11月12日在人民大会堂会见港澳各界庆祝国家改革开放40周年访问团时如是说。

澳门特区首长贺一诚先生在2020年11月16日的《2021年财政年度施政报告》中对2020年有关区域合作的部分作了工作回顾和总结：深化粤澳各领域合作，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逐步推进落实中央出台的各项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加强与大湾区城市合作，有序推进澳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各项工作。

2021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随着国家新一轮改革开放的展开，澳门将把握机遇，主动对接国家“十四五”规划，主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谋划新一轮发

作者：黄景昌，澳门治安警察局警司；刘彦良，澳门治安警察局副警长；陈裔苗，澳门治安警察局技术辅导员；李妙瑜，澳门治安警察局技术辅导员；梁振浩，澳门治安警察局技术辅导员
本文为第十六届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警学研讨论文。

展。

澳门在实现新一轮的发展过程中,我们必须提出一个新的要求,一个新的高度,也就是要用开放和创新的思维,才能打造结合“两制”优势、与国际规则高度衔接、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服务国家的创新合作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此外,粤港澳大湾区的高质量建设也在务实推进中。三地经济运行的规则衔接和机制对接也在不断地推动。同时,要如何有效促进大湾区内人员和要素的高效便捷流动,当中特别是劳务人员及劳务要素的高效便捷流动,除了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之外,就是需要思考的“新要求、新高度”。

澳门回归祖国,在国家发展区域融合的大势背景下,澳门的警务工作也必须逐步改变以往从一个城市为主体的角度思考问题,转而从区域、国家以至全球的层次中找出未来发展的路向。随着国际形势变得越来越复杂,国际恐怖主义抬头,宗教极端势力发展和民族分裂力量滋生成长,澳门警务工作不可能再用旧思维去面对层出不穷的新问题,不可以单从自身社会的角度,来思考澳门警务工作的长足发展。

随着《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广东省的政务服务将惠及更多港澳居民。在“十四五”时期,广东省将推动广东数字政府建设,力争在全国做到五个“领先”,而其中的一个目标是政务服务水平的领先,例如高频事项可以做到百分之百的“零跑动”、“湾区通办”等。

乘着警务大数据智能时代的来临,以两地警务讯息互联共通互享为核心警务理念,尝试从粤澳跨境劳务人员管理的问题上,透过“两证融通”(《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与澳门《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融通),

及“犯罪讯息共享”的警务工作深化方向,以达到警务对外行政手续的简化和警务内部管理工作的优化。

因此,从区域融合的警务发展理念,去探讨粤港澳大湾区的深化工作,肩承着国家发展的历史使命与民族复兴的历史意义。

二、大湾区劳务人员

(一) 大湾区的发展

粤港澳大湾区(简称大湾区)包括香港、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以及广东省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九市,总面积约五万六千平方公里,截至 2019 年总人口共七千多万人。在 2017 年 7 月 1 日,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粤港澳三地政府共同签署了《深化粤港澳合作推进大湾区建设框架协议》,为大湾区未来的发展制定了方向和目标。到了 2019 年 2 月 18 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正式公布。

1. 建设发展的核心目标:融通睿智,有机融合

根据《框架协议》和《纲要》,以下会用“融通睿智”和“有机融合”两点来概括其核心目标。

首先就“融通睿智”方面,因为大湾区内包括澳门、香港及其他九个广东城市互相邻近,拥有地缘优势,且文化背景近似,相互合作及深化乃是大势所趋。上述框架协议强调科技、知识和讯息互通的重要性,例如制定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中心”,支持共同举办科技创新活动并鼓励各地区的高校、科研机构及企业参与大湾区的科技创新活动。

至于第二点“有机融合”,则透过以下

几方面来实现：城市与城市间如香港与深圳、澳门与珠海、广州与佛山之间的互相带动，以提升整体实力乃走向世界；通过各种交通运输建设去连结及构建城市间的联系网络；以较发达城市如香港（国际贸易金融中心）、澳门（世界休闲旅游城市）、广州（一线发展城市）、深圳（经济特区）为核心，以带动和影响周边区域城市；强化城市间的互联；设立智能小镇，应用智能技术。

2. 人联：大湾区内的人员互通

在政治层面，自澳门回归以后，内地与澳门特区之间的往来越发便捷及频密；在地缘层面，澳门与大湾区的广东九市位处邻近；在人文层面，各市居民拥有相似的文化背景、习俗和语言。故此，在上述层面的支持及现今全球一体化概念的普及下，为大湾区内人员互通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基础。而为了配合国家的政策，持续推行大湾区内人员互通的计划，当中所产生的治安问题，便需透过跨境警务协作的深化来实现。

3. 物联：大湾区内的“物件”互通

大湾区亦同时重视物联技术的发展。随着近代大数据概念的普及、5G 技术的发展、云端计算及人工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物联技术以及其组成的物联网得到了充分的实现。物联网是指由有形或无形的物体如设备、服务和应用程序等连接到互联网而组成的网络。例如使用平板计算机进行网上购物，雪柜会自动提示贮存在内的食物即将到期，甚至将来汽车能自动提醒驾驶者道路前方有障碍物等。

物联网的应用除了能改善人们生活，更于警务方面如罪案预警、实时监控、相关数据统计和分析起着重大的作用。现时澳门以至国内公安机关不约而同提倡“智慧警务”或“智慧公安”的概念，而在现时 5G 技术

的发展、人工智能技术及云端数据共享技术的支持下，以上讯息的互联互通便更为容易，亦更为至关重要，更对深化大湾区的智慧警务工作有着技术性的支持。

（二）粤澳跨境劳务人员

1. 跨境劳务人员的产生

就资本方而言，基于欲带动本地经济发展或配合其持续发展的因素，例如促进多元产业、发展新兴行业或补充不足的劳动力，当地政府会透过输入拥有相关行业知识或经验的外地专才或外地劳动力，以弥补自身相关人才缺乏或劳动人口不足的劣势，故而造就了跨境劳务人员的产生。

至于就劳动方，则多数基于报酬或生涯发展方面的原因而选择往外地就业。例如优厚薪金、福利津贴、更吸引的职位或更有发展潜力的行业等。

实际上，由于全球一体化概念的普及，国家之间联系往来更为紧密，各地常会引入外地劳务人口以配合整体发展，大湾区亦不例外。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内地经济发展一日千里，广东省作为沿海一线发达城市，享有良好的地缘优势，按 2020 年统计数据显示，广东省 GDP 突破十一万亿，且连续 31 年位居全国 GDP 首位。澳门自 2002 年赌权开放以来，经济急速增长，于 2019 年即疫情前的入境旅客数字接近四千万人次，本地生产总值则逾四千亿，列居世界第二。

2. 粤方

内地一直是本澳补充本地劳动力的主要来源地区。按治安警察局所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0 年本澳外地雇员数目为十七万七千多人，而内地外雇则占其中的十一万二千多人，即 63%。然而因疫情影响，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内地外雇总数减少了一万人左右。（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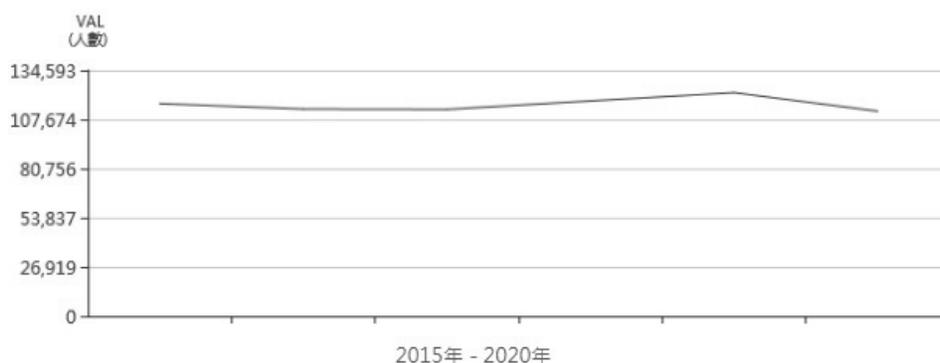


图1 2015年-2020年 内地居民在澳门工作的雇员数目(图表来源: 澳门统计暨普查局)

按数据显示, 2010 年于澳门工作的内地外雇总数约四万二千人, 而 2020 年则有十一万二千多人, 比较十年前共有两倍多的上升, 同时由于广东省的地缘因素, 截至 2021 年 7 月来自广东省的内地外雇约有七万三千多人, 占当中六成半。

3. 澳方

由于受到一些因素的影响, 如国内平均薪资水平较澳门为低、内地税制更为复杂、商业及劳动法制差异、大湾区所要求的人才大都集中在科创方面(而科研技术产业于澳门不是主流行业), 限制了澳门市民往大湾区工作的意欲。按 2021 年 5 月由澳门大学澳门研究中心与青年创业孵化中心联合发表的一项“澳门青年参与粤港澳大湾区意向调查”结果, 在约一千名年龄为十五岁以上的本澳受访者中, 只有约三成人表示愿意到大湾区工作。

然而, 由于内地与澳门联系日益紧密, 生活习惯趋同以及电子支付的普及, 再加上横琴新城作为纽带, 陆续克服了一部分澳门人到大湾区工作的障碍。另一方面, 澳门一直以来都有单一产业独大的隐忧, 大湾区内各城市共融共通的政策相信有助鼓励澳门人特别是青年将来投身科创行业, 为个人生涯寻找更多方向。

(三) 粤澳跨境劳务人员的发展

本澳采用发放《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管理模式, 所有外地雇员必须持有有效之上述证件才能在本澳工作, 而该证亦可当作身份证明文件于澳门及内地口岸之间通行。另外, 因应时代发展及需要, 治安警察局于 2021 年 3 月正式推行新版《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 藉此简化了很多行政手续之余, 大部分外雇相关资料则透过证上的二维码搭载。

2018 年, 国务院正式宣布取消台港澳人员到内地的就业限制, 自此, 澳门人到内地工作不需再取得《台港澳人员就业证》, 而只需持有《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即可。

参考前文有关统计数据, 由于在澳门存在的内地外雇数量巨大, 相应产生的警务问题及人员管理对本澳更为有迫切性, 而为了配合国内的大湾区相关政策, 做好跨境警务合作的准备和提供足够的支持, 同样地能为日后到大湾区工作的本澳市民打下强心针。

三、粤澳跨境劳务人员的工作凭证和发展问题

(一) 内地和澳门的工作凭证

1. 内地同胞前往澳门工作

澳门自回归祖国后，随着赌权开放，经济迅速发展，随之对劳动力的需求不断增加，赴澳从事劳务活动的内地居民也越来越多。

(1) 内地跨境劳务人员。首先，澳门聘用实体需要先向澳门特区政府申请聘用外地雇员的许可，获得许可后须经核定的共19家劳务公司方可进行聘请。其后，劳务公司到澳门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务厅提交“雇员身份的逗留许可”申请表，经部门审批后将具有有效权限签署之申请表发还劳务公司，然后凭该申请表往劳务公司所在地之公安机关为该劳务员办理就业签注（逗留D）。

劳务人员凭签注抵达澳门后须前往居留及逗留事务厅办理有关手续，其后才获发《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凭此证劳务人员具有在澳门逗留并工作的许可，其有效期一般与逗留D有效期相同。

(2) 内地《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往来港澳通行证》（简称通行证）是劳务人员在澳门工作必须的重要身份证明，在通行证签注有效期内可自由出入境，签注过期后则必须办理续期手续。目前，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所使用的新版通行证，于2014年9月15日全国推行，摒弃旧版本的本式通行证件，新版证件为卡式，签注直接打印在卡背面，可重复擦写。

(3) 澳门《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近年，在澳门工作的外地雇员不断增加。为配合澳门特区政府建设“智慧城市”和发展“智慧政务”的方向，澳门治安警察局配合特区政府推动电子政务的发展，极力发展“智慧警务”，开展“第二代《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研究工作。

根据第191/2020号行政长官批示（核准《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式样），治安警察局于2021年3月14日起，向在澳门工作的外地雇员签发新版《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下称“新证”）。随着“新证”的推出，大大提高了外地雇员的申请或续期及逗留等各项手续的行政效率，为雇主和外地雇员都带来了更便捷、高效的服务。

“新证”除了在材料和防伪技术上的提升外，重点在于其证件上的二维码，透过此二维码可供查阅其“雇员身份的逗留许可”之实时有效期、个人资料、职业介绍所资料、过往五年工作纪录等数据，故“新证”卡面上并不会显示有效期，如卡面资料没有变更，原则上续期都不需换领新的证件，日后办理续期时更可在雇主提交之续期申请获批后，其外地雇员便可透过治安警察局于本澳多个地点设置的24小时自助服务机，拍卡后实时更新其“雇员身份的逗留许可”期限及打印该许可凭条。

2. 澳门居民前往内地工作

以往，根据《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在内地就业管理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2005〕第26号），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在内地就业实行就业许可制度。即当用人单位拟聘雇或者接受被派遣之台湾香港澳门居民的时候，应当为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台港澳人员就业证》。在内地从事个体工商经营的，也应当由其本人申请办理《就业证》。

然而，于2018年7月28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8〕28号），正式取消台港澳人员在内地就业许可。之后，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要求，进一步便利港澳台人员在内地工作、生活，促进交往交流，2018年8月23日，

人社部颁布《关于废止〈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在内地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 37 号), 决定自发布之日起对上述《规定》予以废止。同时, 同步印发《关于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在内地(大陆)就业有关事项的通知》, 明确港澳台人员在内地就业不再需要办理《台港澳人员就业证》。

上述《通知》规定, 现时在内地求职、就业的港澳台人员, 可使用《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身份证件办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各项业务, 以及工商营业执照、劳动合同(聘用合同)、工资支付凭证或社会保险缴费记录等作为其在内地就业的证明材料。

(二) 粤澳劳务人员在大湾区的发展问题

综上所述, 就粤澳跨境劳务人员的发展, 实则存在以下三大方面问题。

第一, 治安问题。澳门一直以来都通过输入外地雇员以解决人力不足的问题, 然而, 当人口增多, 衍生罪案的机会亦随之增多, 两地融通固然是大势所趋, 但亦必须加倍注意和监察跨境劳务人员所衍生的治安问题, 从而使两地融通往正确、健康的方向成长。

第二, 人力问题。虽然现时政策向两地互融互通, 但人力资源悬殊一直是一大问题。根据治安警察局数据显示, 截至 2021 年 7 月来自广东省的外雇约有七万三千多人, 占当中六成半, 而澳门政府在处理有关劳务问题, 包括劳务人员资格审查以及工作许可签发和续期事务上, 一直耗费了巨大的人力资源, 相比广东省政府, 澳门作为一个体系较小的特区政府, 如何更好地应付除了澳门居民以外这些额外人口的管理, 则是两地融通的一大挑战。

第三, 政策差异问题。过往澳门居民到内地需要申办《台港澳人员就业证》, 而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则需持有《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然而, 为了配合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 现时澳门居民无需再申办上述证件便可于内地就业, 但内地居民仍需持有由澳门签发的有关证件。因此, 为现时两地措施差异寻找折衷点, 相信亦是将来为进一步落实大湾区共通要解决和商讨的议题之一。

四、深化粤澳劳务人员的管理

(一) 深化合作的有利条件

1. 融通睿智: “一国两制”的优势

澳门回归祖国, 实行“一国两制”, 这是在行政管理上前所没有的。“一国”和“两制”体现了国家主权和地方治权的高度有机结合。求同存异、多元融合是“一国两制”理论的重要特征之一。在“一国两制”的伟大实践中, 我们需要与时俱进, 不断推动理论的探索与创新。

2. 横琴开发

珠海横琴岛的开发作为粤港澳更紧密合作的“桥头堡”, 同时作为澳门“进入”内地的桥梁, 被赋予“开放度最高、体制宽松度最大、创新空间最广”的“比特区还特”的政策。珠海横琴新区的开发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它不仅是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的新载体, 更是“一国两制”框架下粤港澳合作的示范区。未来的横琴新区, 在法律制度、社会管理体制、人口结构、交往方式、风俗习惯等方面将形成既不同于港澳, 又不同于内地的独特区域。

3. 《粤澳合作框架协议》

在区域融合的发展大势下, 《粤澳合作框架协议》紧密配合了国家“十二五”和

“十三五”的发展规划，在2020年基本确立了“区域发展一体化”的发展格局。

“然而，要确保经济领域的合作开发，必须形成一个健全的区域合作的法制环境，而要形成这样一种法制环境，作为澳珠两地执法者的警务人员则是必不可少的法制要素。因为区域一体化的经济合作，必然要求两地警务人员站在全局的高度，以大局为重，从实际出发，本着互惠互利的求实态度，展开全面的警务协作，共同为最终实现‘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保驾护航”，澳门大学法学院教授赵国强如是说。

（二）融通粤澳两地的劳务工作证件

澳门回归祖国，以“特别行政区”的形式高度自治。然而，以《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中的“外地”将“内地”也涵盖在内，或欠稳妥。倘若以上述论述的澳门融通内地的大发展格局来说，澳门趋于融合内地，也是大发展格局的势在方向。如此，在两地劳务工作证件通用上思索，在“无证化”、“一体化”和“电子化”的政务发展理念下，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所持有的《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其实质的“逗留许可”按道理是可以反映在其原来持有的《往来港澳通行证》的证面资料上的。

1. 将内地居民在澳门工作的凭证在内地往来港澳通行证内显示

如前所述，澳门居民到内地工作只需要简单地使用如《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等证件作为工作的证件。相反地，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却是困难重重，必须要经过重重的难关、种种的审核及多重的步骤，当中有些是必须的，同时当中也有些是可以通过澳门与内地深化合作来简化的警务行政手续，从而优化与理顺当前两地的警务工作，于此同时也达到便民的效果，一举三得。

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的凭证可以依循澳门居民到内地工作的简化措施来探讨发展的方向，也就是“无证化”，“一体化”和“电子化”的警务发展方向。

证件是工作的一种凭证，但并非唯一的凭证形式。当前各种凭证的发展方向都是“无证化”，“无纸化”和“无质化”之发展方向，所以在目前刚刚更新换代的第二代《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落地之际，共同去探讨其下一代发展，无疑是具前瞻性的。

2. 将《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证件资料与内地《往来港澳通行证》的证件数据分离

如果将目前两地各自所使用的《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和内地《往来港澳通行证》的证件数据分离，可以得出“证面数据”和“证内资料”。“证面数据”是基本数据，“证内数据”是特有数据。基本数据如持证人的姓名、出生日期、性别、有效日期和签发机关等基础信息；而一些深层数据如内地居民前往澳门的签注信息，以及外地雇员到澳门工作的许可信息，则为“证内信息”。

3. 以“基本数据统合，特有数据镶嵌”的方式将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所持有的《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归一

持证人在上述两证的基本数据是基本一致且具有条件将之融合统合的；而特有数据是反映了两地证件在各自的功能范围内的体现，所以可以在内地通行证原来的基础上，增加在澳门工作的特有数据，如：在澳门工作的特有资料，具体反映在一个澳门工作的二维码内，其所具备的条件如下：

（1）内地通行证与往来澳门的签注是分离管理的。持证人每次拟到澳门工作，必须要得到内地新的、前往澳门的签注，才能到澳门工作；

(2) 到澳门工作的新签注的期限与澳门《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有效日期一致。

(三)“一证一办”：由内地跨境劳务人员的始发地办证

1. 实行条件

“一证一办”，就是“一个证件，一个地方办理”，就能在两个地方使用，同时又能满足两个地方对各自原来两个证件的职能用途。

目前，对于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是需要其到公安机关办理通行证和申请相关签注，继而再到澳门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务厅办理有关的手续（获取“雇员身份的逗留许可”）。因此，现行“两证两办”的模式从两地智能警务的发展趋势来看，是具有优化的空间的。

如果按上述“基本数据统合，特有数据镶嵌”的方式将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所持用的《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实质资料归一到内地居民的《往来港澳通行证》上的方法成立，那么“一证一办”的办证流程也就具备必要条件实行。

现时，《往来港澳通行证》上的签注信息是可擦写的、证件可重复使用的，与澳门《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目标性功能”（主要是反映逗留或工作的期限）是一致的，而澳门《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中的工作期限与内地《往来港澳通行证》上的工作逗留 D 签注的期限是一致的。当《往来港澳通行证》上的签注信息（二维码信息）能够同时反映出澳门工作许可的“特有数据”时，则完全是可以“一证两用”的。

首先，《往来港澳通行证》是内地居民到澳门入出境的前提证件；其次，《往来港澳通行证》是在澳门申请工作许可的必备证件；最后，《往来港澳通行证》是在澳门生

活的常备证件。

2. 愿景

目前，前来澳门工作的内地居民必须要在原来的居住地，或透过其选用的劳务公司在其所在地办理通行证或签注，如果实行条件成熟，例如在权限设置下融通澳门一方的内地居民在《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上的二维码信息（主要是通行证上的逗留 D 签注与工作的期限一致）。

如此，内地居民在入境澳门时使用通行证入境，在入境澳门的同时激活工作凭证，在入境澳门工作时得以查阅以“雇员身份的逗留许可”。

(四) 在权限设置下融通互用警务信息

1. 警务信息

目前，内地和澳门的居民在社会经济，文化体育，休闲娱乐方面的往来日益频繁，由此所衍生出来的警务工作与之趋增，两地的警务联系也日益繁重。两地警务联系当中警务信息的深化联系也更加体现了深化合作意义的重要性。

(1) 警务信息的重要性。警务信息是信息特质的体现。在信息化的社会中，以及在大数据的浪潮下，警务信息能够反映地理区域的犯罪机率、人员的犯罪群体、个人的犯罪种类和倾向，从而促使警务工作的预警与防范，及时纠正或降低犯罪机率，有效实现警务管理与社会治理。

(2) 警务信息的传递性。早在古代军事上所使用的狼烟，正体现了信息的传递作用。即古代边防兵种在发现敌情时在烽火台点燃烟火向下一个烽火台传递信息，从而令到下一个边防兵能及时作出反应，进行下一轮信息的传递，直至到达军事领导处作出及时的决策。同理，警务信息在当今科技发达的年代，在当前警务层级当中，也是极为

重要的一个部分。

2. 生物特征记录

个体的生物特征记录，对于预防犯罪具有重要的警务价值。例如个体的指纹数据，对于警务工作来说就特别重要。个体指纹数据的唯一性，使得“物证归案”能够得以实现。目前，进入澳门的所有外来人员，包括前来澳门工作的内地居民，并没有像新加坡一样，在入境的时候强制对外地人员作出指纹资料的录入。如此，指纹数据库的建立与完善对于国家安全或地区安保来说至关重要。目前，对于前来澳门工作的内地居民的指纹数据的管理，采取“入境后、工作前”的录入方式。

3. 违规违法纪录

澳门人口多元，当中包含在澳门工作的全球各国各地的居民，不仅是澳门本地居民进入大湾区工作，外地雇员当中的一部分人将来也有机会在取消澳门的外地雇员身份后进入紧邻的大湾区工作、生活和学习。

个体在集体社会生活中，必然是生活在集体社会的规范中，“一样米食百样人”，由于个体的差异，个体文化和教育背景的不同，加上全球的一体化，粤澳两地在大湾区内的警务深化工作就更加显得重要。

由于社会的统一性与个体的差异性往往会发生冲突，以致个体在社会各个生活的部分中都会存在个人的活动纪录，当中的一部分就是能够被善用的警务信息，个体在社会生活中的各种警务信息的集合就形成了集体的大数据，各个个体活动的警务信息的集合就构成了警务信息的大数据。

当行政当局在审批一项警务服务工作的时候，例如在澳门工作所需要审批的“雇

员身份的逗留许可”，也就是内地居民到澳门工作的凭证（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的发出，是需要大量原居地的警务信息如内地居民的刑事纪录信息。

如此，人员的流动更加体现了跨境警务合作在信息上互联互通，以及融通共享的重要性。

近年，广东省的“湾区通办”政务服务已获成果。2021年四月江门与港澳开设“跨境通办的服务专区”，澳门企业与市民“零出关”即可办理不动产登记等三百多项江门政务事项。

当前，国家在大力推动区域融合的战略发展，其实质初衷也都是为了人民的幸福和未来。地理上的发展，是人的发展；人民的发展，也是警务的发展。两地警务工作已经站在新时代的交接点上，迎来了新的机遇。两地如何透过“两制”之刃，破旧立新，使得两地警务工作得以长足发展，是我们警务同仁的历史任务。

参考文献：

- [1] 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办公室. 命令公布《深化粤港澳合作 推进大湾区建设框架协议》的正式中文文本及相关葡文译本. 澳门特别行政区公报. 2017. 31 (第二组) 2017. 8. 2
- [2] 石璐言.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新华社. 2019. 2. 18
-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 学习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2019
- [4] Elite Insider. 物联网 (IOT) 是甚么? 这样解释就明白了. 2021. 7. 10
- [5] 外地雇员身份识别证、统计暨普查局,《统计年鉴2019》(澳门: 统计暨普查局, 2020).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统计暨普查局
- [6] 澳门日报记者. 调查: 三成澳青愿闯湾区. 澳门日报. 2021. 5. 25
- [7] 刘杨. 港澳台人员不再需要办理就业证.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站. 2018. 8. 30
- [8] 2021年财政年度施政报告.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 2020
- [9] 粤跨省通办政务惠港澳居民. 澳门日报. 2021. 7. 26

责任编辑 徐闻彬